

证券代码：838445

证券简称：盛天传媒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于2016年10月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由董事长郭丹主持。会议的召开和召集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及无限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公司向赵严借款总计人民币22,100,000元，期限三个月（2016年9月28日至2016年12月27日）。公司股东北京人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6,120,783股股份无偿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及无

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总经理汪磊以其持有的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918,118 股股份无偿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及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汪磊为公司关联董事，持有公司 918,1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2%，回避该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2 日

